

责任编辑/贾志敏 视觉/李延庆 组版/景小燕 校对/石芳奇

护航开学季 织密安全网

延安法院深入开展法治宣传

法官干警走进校园 现场教学预防犯罪

本报讯(通讯员 郭延丽)又是一年开学季,为提高未成年人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有效预防和减少未成年人违法犯罪,共同构建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校园法治环境,9月5日,延安中院联合宝塔法院开展法治宣传进校园活动,20名优秀青年法官干警分别走进辖区20所中小学校园,为同学们送上“开学法治第一课”。

活动中,法官干警分别从未成年人保护、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校园欺凌等方面进行现场教学,结合未成年人的成长特点,以具体案例和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学生们讲解相关法律知识,引导学生们增强明辨是非和自我保护能力,倡导同学们要知法、懂法、守法、

用法。同时,以图文展示的方式,结合近年来频发的损害学生身心健康的案例,以案释法,帮助同学们识别“不良行为”和“违法行为”的具体表现和危害,警示学生们不做校园欺凌的实施者和沉默者,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活动现场,法官干警们还采取问答的方式与学生互动,课后向学生们发放了普法宣传手册。

青少年是祖国的未来和民族的希望,关心、爱护、保障青少年健康成长,是人民法院义不容辞的责任。下一步,延安法院将延伸审判职能,创新法治宣传,积极开展法治进校园、普法课堂、法院开放日、模拟法庭等实践活动,为法治校园、平安校园建设贡献力量。



延安法院法官干警走进校园,开展法治宣传,为孩子们送上“开学法治第一课”。

交警护航开学季 交通安全“警”相随

本报讯(记者 贾志敏 通讯员 白雪)开展校车检测、排查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风险隐患,做好“开学第一课”……连日来,子长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积极与教育、交通部门通力协作,全面开启“学”模式,为学生出行撑起“安全伞”。

为切实做好校车安全管理工作。8月23日,子长市教体局与市交警大队召集校车单位负责人及驾驶人共计80余人在市职中召开校车安全培训及培训会。会上,市交警大队宣传中队民警围绕驾驶人行车中的安全常识及如何预防交通事故进行详细讲解,对学校校车安全管理制度与责任落实进行培训。交警大队副大队长任明要求各校幼儿园负责人,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建立健全管理制度,严格校车安全管理,加强人员教育管理。随后,交警对校车驾驶人资质、车辆年审等情况认真核对,并对各学校校车的安全带、灭火器、应急逃生门等安全性能方面进行一一检查,对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做到问题消除后再运营,确保校车安全出行。

8月29日,为进一步提高广大师生的交通安全法治观念,打造平安、和谐的校园交通环境,子长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开展“开学第



子长市公安局交警大队民警走进校园,开展交通安全“警”相随活动,为孩子们讲解交通安全知识。

一课 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课堂上,民警首先结合学校周边道路环境和学生年龄特点,张贴学生日常出行实际,用形象生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学生们讲解如何正确识别交通信号、交通标志、标线,以及如何正确行走、安全骑车、文明乘车等交通安全常识和日常参与交通应注意的事项与预防措施。引导他们从思想上重视道路交通安全,增强安全出行和自我保

护意识,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影响和带动身边的人,争做文明交通的倡导者。“开学第一课 交通安全主题宣传”活动的开展,不仅帮助学生们进一步了解了交通安全知识,提高了自我保护意识,还丰富了校园交通安全教育内容。

9月6日,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安全管理工作,增强师生的法治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子长市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和交警大队民警来到子长

市幼儿园开展“开学第一课 护航有我”主题宣传活动。活动中,民警针对幼儿园小朋友年龄小的特点,以通俗易懂的语言讲解了儿童防拐防骗、人身安全等知识,使小朋友在不知不觉中受到教育,从小树立法治观念。同时面向在校老师传授了如何做好新形势下校园安保工作,防范儿童受到不法侵害,并详细讲解了防范思路、防范措施、应急预案以及有关注意事项,强化了幼儿园的安全管理工作。

针对交通安全方面,民警采用现场演示、提问、回答等互动的形式,详细讲解步行、乘车等交通安全知识,特别强调了遵守交通规则的重要性,倡导小朋友们在上学、放学和日常生活中要遵守交通规则,杜绝闯红灯、逆行、横穿马路等不文明交通行为,养成良好的出行习惯。此次活动的开展,不仅在幼儿幼小的心灵里种下了“争做遵纪守法小公民”的种子,还拉近了小朋友与民警之间的距离,为创建平安校园、文明校园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

截至目前,子长市交警大队共出动警力百余人次,累计开展各类宣传教育活动13场次,发放宣传资料2万余份,受教育3万余人,全市未发生涉及学生的安全事故,有力保障了教育教学工作的顺利开展。

26名法治副校长护“未”成长

本报讯(通讯员 任鑫鑫)为进一步强化学校师生安全意识,有效防范和减少校园安全事故发生,提高师生的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创造和谐平安的校园环境,连日来,洛川公安系统民警走进全县各中小学、幼儿园,安排了一堂堂精彩纷呈的“开学第一课”让孩子们迎来元气满满的开学季。

洛川县委副书记、县公安局长王锋在洛川县中学作了

题为《提升法治观念 预防违法犯罪》法治教育讲座,讲座从平安校园建设、防范电信诈骗、防范毒品犯罪和防范校园欺凌4个方面作了详细的法治宣传。王锋结合县内近年发生的真实案例进行了详细讲解,以案释法,以事明理,给同学们普及了法律法规知识和安全常识,引导同学们引以为戒,提高自我防范意识,筑牢拒毒心理防线,务必树牢法治观念。遇到事情要做到勇毅果

敢、明辨是非,学会运用法律知识保护自己。

为进一步推进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预防和减少校园违法犯罪案件发生,增强青少年的法律意识和安全防范意识,自觉抵制违法犯罪行为,9月1日下午,洛川县凤栖中学举办了“法治进校园暨反诈教育大会”。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张炳峰以增强法治观念,创建平安校园为主题,教育引导学生们树立正确

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嘱咐同学们要遵纪守法、潜心好学,学会拿起法律保护自己,争做学法、知法、守法、用法的阳光好少年。

此外,洛川县公安局党委委员雷军龙、屈小勇、王苏民等分别走进县北关小学、水利小学、京兆中心小学,其他局党委委员和各警种及基层派出所所长民警等也纷纷深入辖区中小学和幼儿园,全力守护学子的安全。

法治教育进校园 撑起校园平安伞

本报讯(通讯员 丁旭旭)为持续加强校园安全防范工作,连日来,甘泉县公安局民警深入辖区中小学开展安全检查,切实保障辖区校园安全稳定,努力打造平安、和谐校园环境,全力筑牢校园安全防线。

检查中,民警对辖区学校内部门卫值班、巡逻守护以及落实人防、物防、技防等安全防范措施进行认真细致的检查,重点检查了学校的疏散通道、各类消防设施和消防器材是否配备齐全有效,对视频监控设备、安保器材、安全制度落实、校园周边环境等进行了仔细检查。

在甘泉县道镇镇九年制学校,针

对孩子们的年龄特点,民警用简明直观、浅显易懂的方式讲解防走失、防溺水、防拐骗等安全知识;对涉及学生的网络电信诈骗类型如:免费皮肤“大陷阱”、红包返利“杀鱼盘”、“防沉迷”骗钱术、假明星发“福利”等结合辖区发生的诈骗案,民警通过以案说法、互动教学的形式,用幽默风趣的语言传授相关防骗技巧,被骗后应采取的紧急补救措施。让学生掌握必要的安全知识和自我保护技能,促进学生的身心健康、安全发展,亲有趣地讲解、鲜活的事件案例让孩子们将安全知识记在心间,纷纷与民警互动,牢牢掌握了“知危险会避险”系

列措施,上了一次难忘的“开学第一课”。在甘泉县创新双语学校,民警紧贴“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主题,以案说法,向师生讲解了防校园欺凌、禁烟、禁酒、交通安全、防火、防溺水等知识和相关法律法规。

与此同时,民警与学校相关负责人进行沟通交流,掌握学生入学时间、人数等有效信息,为全力做好校园安全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民警还深入校园周边细致摸排各类矛盾纠纷,及时消除校园周边可能发生的安全隐患,进一步加强对校园周边场所的安全检查,确保校园及周边环境安全稳定。

此次检查加强了校园安全管理工作,有效排除了各类安全隐患,进一步筑牢了校园安全“防火墙”,全力营造了安全、健康的校园周边环境,全力保障了学校各项教育教学工作顺利开展。



“延仲杯”法治新闻大赛

护航开学季 绷紧安全弦

秋日至,学子归。开学季,守护学生安全是全社会必须面对的一场“大考”,需要汇聚多方合力,织密织牢防护网。

为进一步加强校园周边道路交通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涉学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全市公安交警提前谋划“护学”模式,排查安全隐患,筑牢校园周边的交通安全防线,为开学季师生的安全出行保驾护航。

连日来,法治副校长、公安民警、交警、法院法官干警等分别深入到辖区各自的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安全大检查、法治大讲座……检查校园安全环境、保卫力量以及消防设施、校车安全管理等情况。民警还会同教育部门逐校(园)逐车认真查看逃生锤、灭火器、医药箱以及安全带等安全设备,同时督促校方强化安全主体责任,加强对校车及驾

人的安全管理,及时消除各类交通安全隐患,严禁出现超员超速等交通违法行为,自觉遵守交通法规,坚决守护好全市全体师生的安全。

校园安全无小事,提高防范最重要。在做好学生心理健康的同时,交通安全、用电安全、食品安全、防踩踏、防火、防电信诈骗等一系列校园安全问题同样不能大意。新学期,虽然学校的工作千头万绪,但是

面对诸多新情况新问题,更要树立底线思维,强化风险意识,做到校园安全隐患“零容忍”。

青少年学生能否安全、健康地成长,关乎千千万万个家庭,关乎社会的安宁和稳定。各有关部门、学校幼儿园及社会各界都应当从各自职责和自身做起,用心用情用力护航开学季,时刻绷紧安全这根弦,伴随孩子们成长的每一天。(贾志敏)

我市各级各部门传达学习市委六届五次全会精神

市公安局

本报讯(通讯员 李娜)9月1日,市公安局召开公安局党委(扩大)会议,传达学习市委六届五次全会精神,研究贯彻落实措施。市政府副市长、市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袁家富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强调,要把学习贯彻全会精神作为开展主题教育的一个有力抓手,采取有力有效措施抓好贯彻落实。一是在深入学习上下功夫。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回延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和市委六届五次全会精神,六届市委三次全会精神,学习好、落实好市委六届五次全会、六届市委三次全会精神。在学习教育中进一步坚定忠诚核心的政治自觉,进一步强化“谱写陕西新篇 争做西部示范”的责任担当。二是在在工作上上下功夫。要围绕市委六届五次全会提出的重点任务,立足公安机关主责主业和职责职能,主动认领工作任务,压实拧紧工作责任,全力做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促发展各项工作,依法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活动,切实用高水平安全服务保障高质量发展。三是在改进作风上下功夫。要坚持领导干部和关键少数带头示范,认真落实“三个年”活动部署,紧密结合主题教育活动安排,认真组织开展调查研究、检视整改、推动发展等工作,扎实开展“五学五兴五严五改”和“五个到一线”等活动,持续深化“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在亲民爱民实践中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进一步提升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和公安队伍的满意度。

市司法局

本报讯(通讯员 张晓霞)9月5日,市司法局召开市直司法行政系统专题学习会议,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精神,传达贯彻市委六届五次全会精神,六届市委三次全会精神。会议强调,市直司法行政系

统各单位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充分领会市委六届五次全会提出的“时代使命”、构建“六个体系”、强化“四个保障”目标定位、实践要求、精神状态,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安排部署上来,统筹推进全面依法治市、行政立法、依法行政、刑罚执行、公共法律服务等工作,以工作实效展现责任担当,为全市高质量发展增光添彩。

会议要求,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要聚力提供精准优质的法律服务,持续发挥秦创原(延安)法律服务中心作用,严把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相关领域等规范性文件审查关,提升仲裁服务商事知识产权纠纷能力,助力加快构建支撑有力的科技新体系和现代化产业体系。二要强化基层法治保障作用,加强基层司法所和法律服务机构规范化建设,优化村(居)法律顾问结构,扎实开展“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创建和“法律明白人”培育,助力加快构建支撑有力的城乡区域协调发展体系。三要加大法治宣传督导和执法监督力度,督促提升文化和生态环境保护等法律法规宣传和行政执法质效,大力宣传新修订的《行政复议法》,提高生态环境领域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水平,助力加快构建支撑有力的文化建设体系和生态保障体系。四要全面落实减证便民利民举措,加强企业知识产权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常态化开展“送法进民营企业”法治体检专项活动,为企业及员工提供高效便捷的公证和法律援助服务,着力打造更加优质的法治化营商环境,助力加快构建支撑有力的全域开放体系。五要强化司法行政机关政治、作风能力和安全保障能力建设,深化落实党组“十带头”“十表率”要求,落实六届市委三次全会精神,健全完善机关纪委组织机构,积极营造“勤勉严实精细廉”的干事创业良好氛围,不断增强推动高质量发展、服务群众、防范化解风险的能力和本领,为延安谱写陕西新篇、争做西部示范贡献司法行政力量。

转变执法观念 增强为民意识

王焕珍



检察论坛

“转变执法观念,增强为民服务意识,用心办好每一起案件”,这是宝塔区人民检察院对每一位办案干警工作的要求。

控告申诉是检察机关的窗口部门,负责群众的来信来访接待及线索流转等工作。作为窗口,直接面对群众的来访诉求,在转变执法观念,增强“为人民司法”意识方面对检察人员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控告申诉主要工作内容有:接待群众来信来访、受理刑事民事行政申诉案件、办理国家赔偿案件和司法救助案件等。作为检察机关的窗口,新时代新要求,必须时刻树立为民服务的思想,首先要站在来访的群众立场上思考,其次站在法律底线、社会效益的角度来考虑,最后做出妥善合理的处置。设身处地、多维度倾听每位来访群众的诉求,真正将为民服务思想贯穿控告申诉工作始终。

为民服务是控告申诉工作的基础,是底色,是基石,是做好控告检察的根本,具备为民思想会让我们在以后处理任何案件和工作过程中减少和杜绝新的纠纷和次生案件产生,并为处理缠诉案件做好基础铺垫,避免许多不必要的矛盾激化。

作为控告申诉人,法律赋予了为民服务工作职责,在新的社会形势下,在法治社会飞速发展的今天,转变执法理念,增强为民服务的意识

根植于每一个执法者的思想和付诸行动上。接待检察人员及办理案件的检察干警要在具体的每一个案件的办理中,让人民群众有获得感和感受到公平正义。即使人民群众反映的个别问题不能立即解决,也要耐心倾听并做好控告申诉的释法说理工作,并尽一切法律所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最高检提出的“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这是一项服务人民群众稳定来访者情绪,化解矛盾纠纷且实操性强的检察工作举措。这项工作虽然艰难,但却能从根本上解决人民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那么怎样将“群众来信件件有回复”真正落实到控告检察的具体工作中,且给人民群众扎扎实实地处理问题,还需制定行之有效的具体措施,让制度落地生根,同时作为最基层的控告申诉部门工作人员,直接面对的是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当事方的申诉,那么为民服务的思想和意识是必须根植于控告申诉的思维之中,它是做好控告申诉工作的根本,是重中之重。

转变执法观念,增强为民服务意识,它既是新时代公务人员必备素养,更是检察控申人做好本职的重要前提。作为最基层的控告申诉部门工作人员,我们一定要付诸行动,扎扎实实把每一项工作、每一件案件做细、做实,将服务群众的理念真正落实到具体工作中,让人民群众感受到司法机关的温暖。

(作者为宝塔区人民检察院员额检察官)



圣地仲裁之窗

定纷止争 仲裁同行

延安仲裁委员会温馨提示:如果您选择仲裁方式解决纠纷,请在合同争议解决条款中作出规范表述: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均同意提交延安仲裁委员会仲裁,咨询热线:0911-8061172、8061182。

聚焦聚力“三个年” 延安政法在行动